

中部六省启动不动产登记“跨省通办”

省时省力!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等5大类12项登记业务纳入首批通办事项



三湘都市报11月20日讯 推动中部地区加快崛起·不动产登记“跨省通办”交流会议今天在长沙举行,山西、河南、安徽、湖北、江西、湖南等中部六省自然资源厅在会上联合签订《不动产登记“跨省通办”合作框架协议书》。根据协议,在六省范围内,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的转移登记、变更登记(自然人)、抵押登记、预告登记及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等5大类12项高频不动产登记业务纳入首批通办事项,后续逐步覆盖国有土地上全部房屋登记业务。

中部六省将聚焦不动产登记领域企业和群众高频事项,建立以“全程网办”为主、线下帮办为辅的不动产登记“跨省通办”服务机制,充分运用互联网、区块链、大数据等技术手段,集成应用网上“一窗办事”平台,推动基本实现高频不动产登记业务“跨省通办”。同时,六省将在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强化信息互通共享、优化升级网办系统、完善工作职责分工、加强数据安全防护等方面开展交流合作。

此次中部六省启动不动产登记“跨省通办”服务新机制由省级建机制、明路径、构体系,强调省会城市发挥重点城市效能,将“全程网办”作为企业群众办理业务时的“幸福减法”,带动县级通过以点带面推进更多业务实现“跨省通办”。在不断追求高质量发展的中部六省,“一网”连六地、“一窗”办成事,获得感将不断覆盖越来越多的中部地区企业和百姓。

■文/视频 全媒体记者 潘显璇 通讯员 邓姝 刘泉子 龚艳星

湖南2025年计划 选拔选调生1200名

三湘都市报11月20日讯 20日,省委组织部发布《湖南省2025年选调生选拔公告》,2025年全省计划选拔选调生1200名。

本次选调对象为2025年1月1日至7月31日在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取得毕业证、学位证的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应届毕业生。优先选调智能制造、电子信息、数字经济、金融、法学、城乡建设、生态环境、财务审计、公共卫生、农林水利、环境保护等专业应届毕业生。

11月21日9:00至11月27日17:30,经学校推荐的报考学生可登录湖南人事考试网选调生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本次选调生选拔资格初审、笔试、面试、量化加分,及考察、体检、研究确定、公示、培训、录用等工作程序。笔试内容为《综合能力测试》,笔试时间定在2024年12月15日,主考点设在长沙,在北京、上海、广州、武汉、南京、杭州、西安、哈尔滨、长春等9个城市各设一个分考点。

选调生录用后,一律安排到乡镇(街道)工作,在基层最低服务年限3年,其中到村任职不少于2年。在村任职期间,履行大学生村官的职责,按大学生村官管理。

选调生转正定级后,按博士研究生6万元、硕士研究生4万元、本科生3万元的标准,统一发放一次性补助。选调生录用后,在湖南最低服务期限为5年(含试用期),5年内原则上不得调到湖南省之外工作。

■湖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周帙恒



近3000职位“零”距离促就业



11月20日,由湖南省人社厅主办的“零工相聚 就业新篇”2024年湖南省灵活就业人员专场招聘会在省人力资源服务中心举行。

蓝思科技、比亚迪、沃尔玛等65家参展企业,涵盖了文创、零售、餐饮、生产制造及服务行业的多个细分领域,提供了包括摄影摄像、设计师、外卖员、店员、电焊工、学徒、保安保洁、客服、销售等在内的200多个招聘岗位,总计招聘人数达2951人。

文/图/视频 三湘都市报全媒体记者 王智芳 通讯员 汤俏

自付比例20%,我省将人工耳蜗纳入医保

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限额支付20000元



三湘都市报11月20日讯 11月20日,记者从湖南省医疗保障局了解到,该局已经正式下发《关于将人工耳蜗相关医疗服务项目和医用耗材纳入基金支付范围的通知》(简称《通知》),明确将医疗服务项目“电子耳蜗植入术”与医用耗材“人工耳蜗植入体”,纳入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基金支付范围,自2024年12月1日起执行。

《通知》明确,将医疗服务项目“电子耳蜗植入术”纳入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基金支付范围。医疗保险设置为乙类,自付比例为20%。工伤保险不设自付比例,按规定支付。

此外,将医用耗材“人工耳蜗植入体”纳入医疗保

险和工伤保险基金支付范围。医疗保险设置为乙类,自付比例为20%,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限额支付20000元,超额支付的自付费用纳入大病保险补助范围按规定支付。工伤保险不设自付比例,不设支付限额,按规定支付。

参保人员需符合以下适应症之一,方可享受人工耳蜗医疗服务项目和医用耗材基金支付:语前聋,双耳重度或极重度感音神经性聋患者,包括7周岁及以下语前聋患者,或经听力语言康复后有一定语言基础的18周岁及以下语前聋患者;语后聋,双耳重度或极重度感音神经性聋,戴助听器或借助其他助听装置无法改善听力和言语理解力者,无年龄限制。

■文/视频 全媒体记者 李琪

守护流动儿童,湖南年内实施数据动态监测

21部门联合印发实施方案,将首次全省摸底排查



三湘都市报11月20日讯 因父母工作调动,有些孩子常常被迫转学,流动儿童的身心健康,值得关注。11月20日是世界儿童日,记者从湖南省民政厅获悉,省民政厅、省委政法委、省委网信办等21部门联合印发了《湖南省加强流动儿童关爱保护行动实施方案》(简称《方案》),湖南将在今年12月底前,首次对全省流动儿童摸底排查,建立流动儿童定期监测摸排和数据信息共享工作机制,推动实现流动儿童数据动态监测。

2024年12月底前,针对全省范围内的流动儿童,湖南多部门将联合行动,完成首次流动儿童摸底排查、数据录入、信息比对、档案建立等工作。对监测摸排发现存在家庭生活困难、自身残疾、监护缺失、流浪、心理和行为异常的流动儿童,以及主动提出救助帮扶需求的跨乡镇(街道)的流动儿童,建立重点关爱服务对象信息台账。

记者采访了解到,完成流动儿童的数据动态监测后,湖南将在生活保障、家庭监督、法治教育、安全防范、家庭教育、心理辅导、精神文化、城市融入等方面入手,为流动儿童的成长保驾护航。

《方案》提出,各地教育部门要采取措施,促进流动儿童就近在普惠性幼儿园入园;稳步提高流动儿童在公办学校或政府购买服务的民办学校就读的比例,清理取消不合规的流动儿童入学证明材料,优化时限要求;落实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流入地参加中、高考的相关政策规定。

卫生健康部门要保障流动儿童在居住地享受国家免费提供的建立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岁儿童健康管理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民政部门要分类加强流动儿童生活保障,推进“跨省通办”服务;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通过实施公共租赁住房实物保障或者发放租赁补贴,为符合条件的流动儿童家庭提供住房保障;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进一步优化学生卡办理流程,为流动儿童提供便利。

■文/视频 全媒体记者 杨昱